

## 本校進用身心障 朱立倫頒績優

學校要聞

【記者鄭文媛淡水校園報導】本校連續3年榮獲「新北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績優單位」，並於上月29日由人力資源處人資長鄭東文代表本校接受新北市市長朱立倫頒獎表揚。校長張家宜表示，未來學校將持續積極進用身心障礙員工，並提供更好的無障礙工作環境，以發揮個人專長職能，提升生活品質！鄭東文表示，很高興連續3年皆獲獎！且本校積極與新北市政府勞工主管機關申請購置、改裝、修繕器材及其他輔助進用身心障礙者必要設備，包括Zoom text擴視軟體、蝙蝠中英文自動閱讀機、中文JAWS盲用語音軟體等，提供更優質的無障礙工作環境。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為肯定進用及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績優機關、廠商，經評比102年度共計23家入選，本校是今年唯一獲獎大學校院。近年來，本校身心障礙者占員工總人數的比例，由101學年度4.36%上升至102學年度4.5%，高於義務進用比例3%，且有逐年增加趨勢，另身心障礙員工的平均工作年資已達9.84年。

根據人資處資料，本校依照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規定，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成為本校職員，負責授課、行政業務及清潔等工作內容；同時為減緩身心障礙同仁健康退化及增加其工作效率，本校於97年至102年第二季間，已獲得新北市政府勞工局「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達新臺幣315萬餘元。

2013/12/02



本校榮獲「新北市102年進用身心障礙者績優單位」，上月29日由人資長鄭東文（右一）代表接受新北市市長朱立倫（左一）頒獎表揚。（圖／人資處提供）

